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公告编号：2022-194 号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投资设立锂业研究院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德斯”）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签署《关于合资设立锂业研究院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原合同”），该次签署的合作协议作为推进公司与万德斯合资设立锂业研究院的合作基础性约定文件，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01 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及投资设立锂业研究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75）。

为进一步提高合作质量，加强合作保障，公司与万德斯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下，经友好协商，就原合同变更事宜达成《关于合资设立锂业研究院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二、本次合资设立锂业研究院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拟合资设立的锂业研究院尚未设立。

三、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乾德路 57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663774904W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8525.0476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军

经营范围：环保设备、环保材料、环保再生产品、机电设备、节能设备研发、设计、集成、制造、销售、加工、维修；环保药剂研发、销售；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垃圾处理工程；渗沥（滤）液处理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土壤修复；生态修复；环保工程、市政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投资、

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及运营管理；产品和技术的研发、转让、推广、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维护、销售及运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万德斯控股股东为南京万德斯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军。

万德斯为全国首家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证监会行业）科创板上市企业，股票代码：688178。万德斯长期致力于有机垃圾处置、工业废水零排及资源化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先进环保技术装备、环境问题综合解决方案、投资运营服务等。基于万德斯在吸附、萃取、膜浓缩、蒸发结晶分盐等方面的核心技术积累，并持续迭代研发，形成了盐湖提锂、油气田采出水提锂的完整技术体系，为万德斯进入新能源材料领域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经公司核查，万德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万德斯及其控股股东、实控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本次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各方：

甲方：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一） 合同变更内容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将原合同“三、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及出资”项下内容进行变更，变更后内容如下：

1、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

2、甲乙双方出资形式及认缴金额如下：

（1）甲方以货币形式认缴注册资本 1600 万元，在合资公司中占 80%的股权；

（2）乙方以货币形式认缴注册资本 400 万元，在合资公司中占 20%的股权。

3、在合资公司工商设立后 30 日内：甲方应实缴注册资本 1600 万元；乙方应实缴注册资本 400 万元。

4、根据未来合资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协议双方同意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增资。

五、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签署的补充协议是就原合同中约定的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及出资内容的补充约定，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补充协议系双方就前次签订的原合同作出的补充约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未最终完成，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披露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报备文件

1. 《关于合资设立锂业研究院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